

#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公告

主旨：公告本校 110 年度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

公告事項：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如附表。
- 二、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 10 時 00 分在本校弘文樓校史室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第 1 上班日同一時間同地點開標。
- 三、投標方式：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上午 09:30 止，於本校辦公時間內向本校(地址：臺中市豐原區田心路二段 290 號)總務處親自領取或自行上網(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或本校網站)(免費)投標須知、投標單、標封等，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
- 四、投標資格：投標人為自然人或回收處理廠商(報廢品中如係屬高污染產品須依相關規定處理，不得任意棄置，如違反規定應負相關法律責任，本校恕不負責)。
- 五、本批標售標的物，投標人得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1 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洽本校安排逕赴各存置地點現場實物勘查，其他時間恕不辦理。倘不看殘體者，決標後不得異議。
- 六、投標人得標後應當場一次繳清全部價款(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
- 七、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標的物按現狀辦理交付後不負保管責任，得標人應於 3 日內一次載運完全部標的物。
- 八、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 九、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本校公告(佈)欄張貼者為準。

附表一

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	
標 號	1100301
品 名	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
數量(含單位)	1. 消毒櫃 2 座 2. 教學網路連結器 1 臺 3. 網路電話 9 臺 4. 市內分機電話 3 臺 5. 電子白板 3 組 6. 書本一批 7. 傳真機 1 臺
標售底價(元)	新台幣 貳仟柒百柒拾 元整。
保證金金額(元)	新台幣 0 元。
繳 附 證 件	其餘詳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
備 註	※標售之標的物係廢品，以現況投標，不論其是否尚有效用，得標人無物之瑕疵請求權。

#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標售報廢財產投標須知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詳如附表。
- 二、本件標售已在本校公告（佈）欄公告，並刊登【本校網站及臺中市教育局網站】，並訂於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上午 10 時 00 分在本校弘文樓校史室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第 1 上班日上午 10 時 00 分在本校弘文樓校史室開標。
- 三、投標資格：投標人為自然人或回收處理廠商（報廢品中如係屬高污染產品須依相關規定處理，不得任意棄置，如違反規定應相關法律責任，本校恕不負責）。
- 四、投標人得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1 日於上午 9 時至 11 時洽本校安排逕赴各存置地點現場實物勘查，其他時間恕不辦理。倘不看殘體者，決標後不得異議。
- 五、投標所需文件及裝封：
  - （一）投標應備文件包括下列各項，投標前應逐一填妥簽章，所有指定填寫之處，均應以鋼筆、原子筆或打字填寫正確無誤，填寫錯誤或塗改處應加蓋負責人印章。
  - （二）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
  - （三）投標廠商所寄之投標文件請自備封套，密封後郵寄，標封應書寫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及投標之標案名稱，違反規定者，視為無效標。
  - （四）投標文件有效期：自投標時起至開標後三十日止。但招標機關因故延期決標，投標廠商得以書面主張投標文件逾開標後三十日以後無效，若未以書面主張則視為同意延長其投標文件有效期至實際決標日止。
  - （五）資格文件：（裝入證件封）
    1. 各種表件及資料：（請依序放入證件封內）
      - （1）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為本校審查用，廠商資格文件以投標須知規定為準）
      - （2）投標人於該表填寫自然人，合格與不合格欄由本校審查後填具，請勿填寫。
      - （3）授權委託書：投標人如須委託其全權代理人辦理投標事務，則必須填具「授權委託書」一份。
      - （4）各種證件影印本（文件上請註明影本與正本相符及加蓋廠商印鑑）
  - （六）價格文件：（裝入標單封）
    - 1、投標單及標價清單：（本校未提供標價清單者，免附標價清單）價格均以新台幣為準，投標廠商應按最近市場工料價格正確填寫標單（含總標單及標價清單），並蓋章。
    - 2、投標單總額之中文大寫國字及標價清單（或估價單）阿拉伯數字

或國字不相符時，以投標單總額中文大寫為準。投標單未按規定填寫、蓋章及標價塗改處未蓋負責人章者，該標單應視為無效標。

3、廢品標價清單計價項目及數量不得更改，其餘均應依格式填寫，未依規填寫或蓋章者，本校得洽廠商說明，其單價調整方式由機關擇定。

4、廠商報價如低於公告預算底價，視為不合格標。

(七) 資格封及價格封應裝入外標封，外標封應書寫廠商名稱、地址及採購標的名稱。

六、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連同相關文件據妥予密封，以掛號函件於民國110年4月6日上午09時30分前寄達或親送本校總務處文書組。逾期(時)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故請自行考量寄送時間，逾時恕不負責。

七、投標人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

八、開標決標：

(一) 由本校主辦單位派員會同監標人員於開標時當眾點明拆封審查。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標無效：

1. 欠缺投標單

2. 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或低於標售底價、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3. 投標單所填標的物、投標人姓名，無法辨識者。

4.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校所定之格式不符者。

(三) 決標：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當場加價比價以最高價為得標人，如加價比價三次仍為相同，則由主持人當場抽籤決定得標人。

九、保證金於開標後，除得標者外，其餘應由未得標人持與投標單所蓋相同之印章無息領回。

十、投標人得標後應當場一次繳清全部價款(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標的物按現狀辦理交付後不負保管責任，得標人應於3日內一次載運完全部標的物。

十一、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沒收所繳之全部保證金：

(一) 投標人放棄得標者。

(二)得標人不繳價款者。

- 十二、 得標人不繳價款即視為放棄得標，除沒收其所繳之全部保證金外，由次高標者得標(按最高標價)，並應當場按最高標價一次繳清全部價款承購(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
- 十三、 得標人應於當日繳清全部價款後，標的物按現狀辦理交付後本校恕不負保管責任，得標人應於3日內一次載運完全部標的物。
- 十四、 標的物之處理：廠商如有不可抗力之情形或因機關之因素致不能於期限內依規定作業時，應書面敘明理由，檢附有關證明文件，向機關申請延期，機關得視實際情形，酌予延長處理期限。
- 十五、 本案標售之報廢品，本校不再出具任何證明(相關)文件。
- 十六、 機關標售之報廢品，廠商不論是否自行拆解、處理，均對本須知各項規定事項負有相同之責任及義務。
- 十七、 保密：投標人在開標之前須將投標文件列為密件處理。
- 十八、 停止標售一部份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開標時當場宣布，投標人不得異議。
- 十九、 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投標單

標 號	1100301			
投標人姓名		簽章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號碼 【或法人(公司)登記文 件字號】			聯 絡 電 話	
住 址				
標 的 物	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項目如附表一)			
投 標 金 額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承 諾 事 項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			
比價紀錄 (投標價如價格相同 則進行加價比價，最 高得標。)	第一次加價：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公司大小印章：</span>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第二次加價：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公司大小印章：</span>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第三次加價：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公司大小印章：</span>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4 月 6 日

註：投標承購數量、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廢品標價清單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110 年度財物報廢明細表

序號	品項	單位	數量	估計殘值單價	小計
1	消毒櫃	座	2		
2	教學網路連結器	臺	1		
3	網路電話	臺	9		
4	市內分機電話	臺	3		
5	電子白板	組	3		
6	書本一批	批	1		
7	傳真機	臺	1		
小計					
總計金額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以上財物以現況為主。

廠商名稱：

印

負責人：

印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4      月      6      日

#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

標的名稱：(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

序號	證 件 名 稱	符合規定	不合規定 (未附)	備註
一	自然人身分證影本及公司登記證明文件 (非公司組織之營業人免附)			
二	地方環境保護局核發回收業登記文件			
三	授權書(無委託授權免附)			
四	切結書			
審查 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 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 合 格			
審 核 人 員 簽 章				

附註：1、為利審核作業，所檢附之各項資格證件請廠商依序號由上而下順序排列。

2、以上各項證件除投標須知另有規定應為正本者外，得為影本者，本校保留爾後查核正本之權利。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6 日

# 授 權 書

茲授權本公司（商號或法人）所屬員工 君代表

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出席 貴校(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該員於招標會場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公司（商號或法人）發生效力，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均予以承受，並經本公司（商號或法人）確認真實無誤。

請惠予核備。

此致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被授權人：

蓋章

身份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電話：

授權人廠商（或商號）名稱：

蓋章

負責人姓名：

蓋章

公司（或商號）統一編號：

負責人身份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6 日

附註：

- 一、被授權人應攜帶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備驗。
- 二、公司（或商號）負責人親自參加本案投標，免附本授權書，惟仍應攜帶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備驗。

# 切 結 書

本廠商\_\_\_\_\_參與臺中市豐原區  
豐田國民小學辦理(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  
案，對於廠商之責任，包括刑事、民事與行政責任，已充分瞭解相關  
之法令規定，並願確實遵行。

立 書 人

投標廠商：\_\_\_\_\_ (蓋章)

負 責 人：\_\_\_\_\_ (蓋章)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6      日

4	2	0	8	2
---	---	---	---	---

投標地址：臺中市豐原區田心路二段 290 號

標的名稱：(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

截止投標時間：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 09 點 30 分止。

開標時間：民國 110 年 4 月 6 日 10 點 00 分。

開標地點：豐田國小弘文樓校史室。

編號	
----	--

(本欄由主辦機關於開標時編列號碼)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收

投標案號：1100301

投標廠商：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統一編號：

#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標的名稱：(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  
批標售案

編號	(本欄由主辦 機關於開標時 編列號碼)	<h1>標單封</h1>
----	---------------------------	--------------

投標廠商：

廠 址：

負 責 人：

電 話：

※註：

- 1、本標單封須俟證件審查合格，且符合開標條件時，方能開啟。
- 2、本標單封內僅裝入投標單及標的物標價清單。其他一律裝入證件封內。

#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標的名稱：(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  
批標售案

編 號	(本欄由主辦 機關於開標時 編列號碼)	<h1>證件封</h1>
--------	---------------------------	--------------

投標廠商：

廠 址：

負 責 人：

電 話：

※本證件封內請裝入：

1. 投標證件審查表。
2. 保證金票據。
3. 繳納保證金清單
4. 切結書。
5. 授權書。(無授權者免附)。

※備註： 1、本表直接下載列出貼於信封面上即可。  
2、封口及有黏合之處建議須加蓋廠商（投標人）或負責人印章。

# 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

標的名稱：(1100301)110 年度豐田國小財物報廢品乙批標售案

